



包头市人民政府公报

ᠪᠠᠬᠠᠲᠤ ᠮᠣᠩᠭᠡᠯᠤᠯᠤᠰ ᠮᠣᠩᠭᠡᠯᠤᠯᠤᠰ ᠮᠣᠩᠭᠡᠯᠤᠯᠤᠰ ᠮᠣᠩᠭᠡᠯᠤᠯᠤᠰ ᠮᠣᠩᠭᠡᠯᠤᠯᠤᠰ ᠮᠣᠩᠭᠡᠯᠤᠯᠤᠰ ᠮᠣᠩᠭᠡᠯᠤᠯᠤᠰ ᠮᠣᠩᠭᠡᠯᠤᠯᠤᠰ

2024

第5期(总第144期)



包头市人民政府公报

ᠪᠠᠭᠠᠳᠤ ᠮᠣᠩᠭᠣᠯ ᠤ ᠶᠤᠨ ᠮᠣᠩᠭᠣᠯ ᠪᠣᠯᠠᠭ

2024 年第 5 期
(总第144期·月刊)

2024年6月6日出版

目 录

市政府文件

- 1 包头市人民政府关于任免高崇等同志职务的通知

市政府办公室文件

- 2 包头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推进养老服务高质量发展加快“幸福鹿城·颐养包头”建设的行动方案的通知
- 8 包头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修改、废止部分行政规范性文件的通知

大事记

- 11 2024年5月17日至5月30日政府大事记

包头市人民政府 关于任免高崇等同志职务的通知

包府发〔2024〕33号

各旗、县、区人民政府，稀土高新区管委会，市
直有关部门、单位，中直、区直企事业单位：

侯跃峰 任市生态环境综合行政执法支队支
队长（试用期一年）。

市政府研究决定：

高 崇 任市生态环境局副局长，免去市生
态环境综合行政执法支队支队长职务；

2024年5月18日

（此件公开发布）



包头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关于印发推进养老服务高质量 发展加快“幸福鹿城·颐养包头” 建设的行动方案的通知

包府办发〔2024〕39号

各旗、县、区人民政府，稀土高新区管委会，市直各部门、单位，中直、区直企事业单位：

经市人民政府同意，现将《关于推进养老服务高质量发展加快“幸福鹿城·颐养包头”建设

的行动方案》印发给你们，请结合实际认真贯彻落实。

2024年5月8日

（此件公开发布）

关于推进养老服务高质量发展加快 “幸福鹿城·颐养包头”建设的行动方案

为贯彻落实国家关于推进养老服务高质量发展一系列重大决策部署及自治区有关工作要求，抢抓实施积极应对人口老龄化国家战略机遇，结合全市老年人多样化的养老服务需求，系统谋划，创新推动，围绕打造“幸福鹿城·颐养包头”养老服务品牌，持续推进养老事业与产业协同发展，健全养老服务保障机制，构建居家社区机构相协调、医养康养相结合的养老服务体系，率先建成全国区域性养老服务示范基地。

一、总体要求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以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为工作主线，聚焦机构改革职能转变提出的新要求，着眼我市老龄化发展趋势，巩固深化国家级

居家社区养老服务改革试点和基本养老服务提升行动成果，统筹建立与经济社会发展水平相适应、与老年人实际需求相匹配的养老服务体系，更好实现社会效益和经济效益相统一，推动养老服务方便可及、安全可靠、持续发展。

二、发展目标

坚持保基本、广覆盖、可持续，以深化供给侧结构性改革为主线，以满足广大老年人多层次、多样化的养老服务需求为根本，养老服务供给能力更强，队伍人员素质全面改善，保障机制更加健全，服务水平进一步提高，把包头打造成为具有重要影响力的区域性养老示范基地，老年人的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不断提升。

2024年底，旗县区和街道居家社区养老服务中心建成率达到100%，城镇社区养老服务站点

市政府办公室文件

覆盖率达到90%以上，农村牧区养老服务设施覆盖率达到80%以上。护理型床位达到60%以上，医疗卫生机构老年人就医绿色通道开通率达到100%，65岁以上老年人家庭医生签约服务率达到70%。智慧养老服务系统覆盖所有养老服务机构场所，形成市、旗县区、街道（苏木乡镇）、社区（嘎查村）四级智慧养老服务网络。养老服务设施的普及和供给能力得到进一步提升。

2025年底，城镇社区养老服务站点覆盖率达到95%以上，农村牧区养老服务设施覆盖率达到90%以上。养老机构等级评定三级以上达到50%，养老机构设置医疗卫生场所占比达到50%以上，护理型床位达到80%以上，65岁以上老年人家庭医生签约服务率达到75%。全面完成“十四五”养老服务目标任务。

2030年底，全市城镇与农村养老服务设施实现全覆盖，养老服务能力和水平能够满足不同层次的养老服务需求，“三协调两结合”养老服务体系全面形成，全国区域性养老服务示范基地基本建成，让老年人共享发展成果，安享幸福晚年，让更多的“养老愿景”成为“幸福实景”。

三、重点任务

（一）聚焦规范化建设，完善基本养老服务兜底保障

1. 动态调整基本养老服务清单。依据国家、自治区基本养老服务清单，市本级和各旗县区、稀土高新区均要结合本区域经济社会发展水平、养老服务工作实际等因素动态调整养老服务清单，针对不同年龄、不同经济和身体状况老年人，分类明确服务项目、服务内容及服务标准。每年五月底前完成本年度基本养老服务清单修订工作。（牵头单位：市民政局；责任单位：市住建局、卫健委，各旗县区政府、稀土高新区管委会）

2. 拓宽长期照护保障渠道。推动建立相关

保险、福利、救助相衔接的长期照护保障制度，研究建立长期照护服务项目、标准、质量评价等行业规范，完善居家、社区、机构相衔接的专业化长期照护服务体系。推动经认定生活不能自理经济困难老年人护理补贴制度与长期护理保险制度的有效衔接，对符合条件的老年人给予长期护理保险待遇。（牵头单位：市民政局；责任单位：市医保局、卫健委，各旗县区政府、稀土高新区管委会）

3. 提升供养机构服务质量。加快完善旗县区级特困人员供养机构医养结合功能，满足辖区集中供养和失能照护服务需求，确保有集中供养意愿的特困人员供养率达到100%。加快农村互助养老服务设施转型升级，提升服务能力。坚持公办养老机构公益属性，在满足特困人员集中供养需求前提下，重点接收经济困难失能失智老年人、计划生育特殊家庭老年人，优先安排现役军人家属和烈士、因公牺牲军人、病故军人的遗属和其他优抚对象入住公办养老机构。（牵头单位：市民政局；责任单位：市卫健委、退役军人事务局，各旗县区政府、稀土高新区管委会）

4. 持续开展基本养老服务提升行动。常态化实施困难人群家庭养老床位建设和居家上门服务项目，通过多渠道筹集资金的方式，每年都要筛选一定数量的服务对象，结合实际，对其家庭进行基础型和智能型适老化改造，并提供助洁、助浴、康复理疗和精神慰藉等上门服务。（牵头单位：市民政局；责任单位：各旗县区政府、稀土高新区管委会）

5. 建立精准服务主动响应机制。建立老年人状况统计调查和发布制度，开展老年人能力动态综合评估，评估结果全市范围互认，各部门按需使用。开展智能技术知识和操作技能培训，解决老年人运用智能技术就医、出行等融入智慧社会的实际需求和困难，提升老年人信息获取、识

别和使用能力。发挥社区、社会组织、社会工作者、社区志愿者、社会慈善资源“五社联动”机制作用，最大限度调动各方积极性，面向独居、空巢、留守、失能、重残、计划生育特殊家庭等老年人开展志愿服务。（牵头单位：市民政局；责任单位：市卫健委、行政审批政务服务与数据管理局、残联，各旗县区政府、稀土高新区管委会）

（二）着眼品质化追求，满足社会多层次养老服务需求

6. 完善“一刻钟”居家养老服务圈。有效衔接街道综合养老服务中心和社区养老服务站优势互补功能，扩大服务范围。鼓励运营机构区域化承接、连锁化运营居家社区养老服务设施，通过外引内联的方式拓展居家社区养老服务功能。支持家政、物业等多种业态入驻社区养老服务场所，开展康复护理、定期巡访等形式多样的养老服务。引导城市与农村养老服务机构开展结对帮扶，融合发展，加快推进城乡养老服务资源和要素自由流动。（牵头单位：市民政局；责任单位：市住建局、卫健委、国资委，各旗县区政府、稀土高新区管委会）

7. 助推养老机构提档升级。扎实推进养老服务标准化试点示范建设，开展养老服务地方标准制定工作。严格按照《养老机构等级划分与评定》、《内蒙古自治区养老服务补贴资金管理办法》开展等级评定工作，评定等级与入住养老机构老年人服务补贴挂钩。等级评定三级及以上养老机构全部制定实施企业标准。全面落实养老机构安全管理制度，强化养老机构落实安全责任，推进《养老机构服务安全基本规范》国家强制性标准达标工作，督导养老机构安全生产全部达标。将各级养老机构消防设施接入全市消防安全物联网系统，构建养老机构社会火灾防控体系，2024—2026年期间完成全市养老服务机构消防安

全达标创建工作。加强养老机构食品安全管理，实施“明厨亮灶”，视频监控全覆盖。全面促进养老机构提升管理服务水平。（牵头单位：市民政局；责任单位：市住建局、市场监管局、消防救援支队，各旗县区政府、稀土高新区管委会）

8. 促进医疗服务和养老服务有机结合。聚焦失能失智老年人长期照护服务的刚性需求，支持养老机构设置失能失智老年人照护专区，提高护理型床位设置比例，为失能失智老年人提供照护服务。推广多模式医养结合，推动养老机构通过举办医疗卫生机构或与医疗卫生机构签约等方式，定期为入住老年人提供疾病诊疗、健康宣教、中（蒙）医药康复、保健等服务。探索建立养老医疗“一张床”互认转换机制，畅通医养结合渠道。（牵头单位：市民政局；责任单位：市卫健委、医保局，各旗县区政府、稀土高新区管委会）

9. 巩固推广“老少乐园”模式。加快推进“老少乐园”规模化、连锁化运营，整合专业社会力量和养老机构资源，支持企业连锁运营整个片区居家养老服务设施，形成连锁化运营效应，打造“床边有照护、桌边有食惠、身边有帮扶、周边有布点、手边有响应”的多功能养老服务模式，依托社工和志愿服务团体，为老年人不离开社区、家庭就能获得优质、专业的养老服务提供基础保障，同步解决儿童托育难题，实现老少共融、和谐发展的目标。（牵头单位：市民政局；责任单位：市教育局、住建局、卫健委，各旗县区政府、稀土高新区管委会）

（三）突出市场化培育，推动养老服务产业创新发展

10. 丰富老年助餐服务模式。探索“养老机构+助餐”、“餐饮企业+助餐”、“物业企业+助餐”及中央厨房集中供餐等模式，试点开放行政机关、企事业单位、高校、医院等单位餐

市政府办公室文件

厅，为周边老年人提供助餐服务。与专业供货平台签约老年餐厅粮油、肉蛋、蔬菜、水果等食材及预制菜统一配送服务协议，提升老年助餐服务品质。打造老年助餐服务标准化站点，发挥示范带动作用。（牵头单位：市民政局；责任单位：市教育局、住建局、卫健委、市场监管局，各旗县区政府、稀土高新区管委会）

11. 引导市场主体多元参与养老服务。围绕养老产业链，引进和培育一批带动力强、辐射面广的龙头企业，谋划和筛选一批市场前景好、具有带动示范作用、可持续发展的养老产业推介项目。建立完善养老产业和企业项目库，充分发挥商会协会、专业机构的作用，提高项目编制、策划和包装质量，促进养老项目和养老企业匹配，进一步优化养老资源配置。支持国有企业、社会组织等参与养老产业，构建多元发展格局。（牵头单位：市民政局；责任单位：市发改委、招商投资促进局、国资委，各旗县区政府、稀土高新区管委会）

12. 探索养老产业多元发展模式。实施“养老服务+行业”行动，促进养老服务与文旅、体育、家政、教育、健康、金融、地产等行业融合发展。培育满足老年人需求的健康产品专业化生产研发基地，促进养老企业连锁化、集团化发展，形成一批产业链长、覆盖领域广、经济社会效益显著的产业集群和集聚区。鼓励行业组织制定发布养老服务和产品团体标准，推动银发经济发展。抓住“夏北冬南”季节性地域特点，组织老年人“候鸟式”养老。完善信贷政策，拓宽贷款抵质押品范围，提高对养老企业信贷投放力度。（牵头单位：市民政局；责任单位：市发改委、教育局、住建局、文旅广电局、卫健委、市场监管局、体育局，中国人民银行包头市分行，各旗县区政府，稀土高新区管委会）

13. 推进区域养老服务协同发展。积极打造

呼包鄂乌“幸福走廊”，统筹推进区域养老服务一体化发展，鼓励和支持养老机构在呼包鄂乌四市统筹布局连锁机构，全面实现养老服务政策、服务信息、服务资源共享。让外埠老年人同等享受本地养老服务。积极创造条件，吸引外地老年人来包头养老度假。推动老年友好型城市建设。

（牵头单位：市民政局；责任单位：市发改委、文旅广电局、市场监管局，各旗县区政府，稀土高新区管委会）

14. 扩大老年用品市场供给。举办老年用品展会、博览会，开展康复辅具和适老化产品进社区、进机关、进企业、进商场、进旅游景点“五进”活动，为老人及子女提供家门口的便捷体验服务。通过网络销售、设立实体销售门店等方式，开展康复辅具及适老化产品租赁等服务，促进孝老爱老消费活动。建立老年用品专业市场和老年用品网络交易平台，创新开辟老年用品的体验和市场推广模式。（牵头单位：市民政局；责任单位：市市场监管局、商务局、文旅广电局，各旗县区政府，稀土高新区管委会）

（四）注重数字化赋能，助推智慧养老服务便捷高效

15. 完善精准识别系统。推动互联网、人工智能与养老服务深度融合，依托大数据，建立街道（苏木乡镇）和社区（嘎查村）困难老年人养老服务需求主动发现机制，健全完善并动态更新基础信息台账。优化老年人能力评估工作流程，健全评估数据共享机制，将符合条件的困难老年人主动纳入保障和服务范围。（牵头单位：市民政局；责任单位：市卫健委、医保局、行政审批政务服务与数据管理局，各旗县区政府、稀土高新区管委会）

16. 加强智慧养老服务综合平台建设。拓展智慧养老服务平台功能，积极融入民政部、国家数据局组织开展的基本养老服务综合平台试点范

围，通过跨部门、跨层级数据交换，建成集供需对接、政策宣传、养老地图、养老助餐、人才招聘等功能于一体的数字化养老公共服务平台，推动“养老服务+监管+资源调度”，促进供需精准匹配，实现养老服务事项“一网通办”，实现养老行业“一网统管”，用信息化手段为老年人提供便捷服务。（牵头单位：市民政局；责任单位：市行政审批政务服务与数据管理局，各旗县区政府、稀土高新区管委会）

17. 织密智慧养老服务网络。依托市智慧养老服务平台，构建政务、服务、监管“三位一体”智慧养老服务体系，推进9个旗县区、稀土高新区和街道（苏木乡镇）、社区（嘎查村）分平台联通链接，形成“1+10+N”智慧养老服务综合应用网络。（牵头单位：市民政局；责任单位：各旗县区政府、稀土高新区管委会）

18. 推广老年人智慧关爱服务。针对高龄、失能、独居等重点老年群体，推广安装智能监测终端设备，形成智慧安防、智慧健康、智慧服务、智慧协同等多元化居家养老服务模式。充分发挥信息技术优势开展居家环境、身体状况等老年人参数监测，建立24小时老年人呼叫应急服务响应机制。应用广电“孝心达”等信息化手段开展老年人视频关爱服务。（牵头单位：市民政局；责任单位：市卫健委、行政审批政务服务与数据管理局，各旗县区政府、稀土高新区管委会）

（五）坚持一体化推进，健全养老服务协调保障机制

19. 稳定养老护理人员队伍。发挥包头师范学院、包头医学院、包头职业技术学院等院校优势，加强养老服务人员培养培育工作。探索养老服务人员纳入全市人才招聘、职称评定等政策范围，建立全市统一的养老职业技能等级认定机制，稳定养老服务队伍。开展养老服务职业技能

竞赛，组织参加优秀护理员、优秀养老院院长及全市五一劳动奖、道德模范等评选活动，增强养老服务职业荣誉感，提升社会认可度。（牵头单位：市民政局；责任单位：市教育局、人社局、总工会，各旗县区政府、稀土高新区管委会）

20. 加快无障碍环境设施建设。对老旧小区进行楼道和周围环境的无障碍设施建设，推进老楼房加装电梯等与老年人日常生活密切相关的公共服务设施改造，鼓励开展无障碍环境认证，提升无障碍环境服务水平。加强信息无障碍建设，降低老年人应用数字技术的难度，保留线下服务途径，为老年人获取养老服务提供便利。引导有需求的老年人自主进行家庭适老化改造。（牵头单位：市住建局；责任单位：市民政局、残联，各旗县区政府、稀土高新区管委会）

21. 保障养老服务用地用房。编制包头市养老服务设施布局专项规划，将养老服务体系用地及老旧小区改造配置居家社区养老服务设施统一纳入国土空间规划和城市更新总体规划，解决土地、房屋产权、消防验收等问题。严格落实新建住宅小区配建养老服务设施同步规划、同步建设、同步验收、同步交付。借助城市更新行动计划，开展已建成居住区配建养老服务设施补短板行动，将腾退的房产和空间用于养老设施建设，盘活利用好闲置资源。鼓励社会力量利用自有房产开展养老服务，政府予以适当奖补。（牵头单位：市民政局；责任单位：市自然资源局、住建局，各旗县区政府、稀土高新区管委会）

22. 建立多方筹资保障渠道。结合区域经济社会发展实际，动态调整市本级和各旗县区、稀土高新区养老服务经费预算，从福彩公益金当中安排用于养老服务的资金不低于60%。积极开展“三争取”工作，向上争取养老服务政策、项目及资金。通过开展政府购买服务方式，撬动养老服务市场。发挥慈善助力养老服务作用，鼓励社

市政府办公室文件

会力量、公益爱心组织积极参与养老服务。倡导子女承担赡养老人义务，带动老年人形成养老消费习惯。（牵头单位：市民政局；责任单位：市财政局、工商联，各旗县区政府、稀土高新区管委会）

23. 加大综合监管工作力度。完善以“双随机、一公开”监管为基本手段，以重点监管为补充，以信用监管为基础，衔接事前、事中、事后全监管环节的监管机制。建立养老服务质量评价体系，加强养老服务从业人员监管。建立多部门联合应急救援机制，及时排查整治建筑、消防、食品、医疗卫生、特种设备等方面的风险隐患，畅通紧急状态下联合响应渠道，保障老年人的人身安全和健康。加快推进养老服务领域社会信用体系建设，建立失信“黑名单”制度，养老服务机构登记备案、行政处罚、抽查检查结果等信息按经营性质分别通过全国信用信息共享平台、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记于其名下并依法公示。（牵头单位：市民政局；责任单位：市发改委、司法局、住建局、卫健委、市场监管局、消防救援支队，各旗县区政府、稀土高新区管委会）

四、保障措施

（一）加强组织领导。完善各旗县区政府、稀土高新区管委会统筹协调机制，将养老服务体系纳入经济社会发展规划和重要议事日程，认真落实属地养老服务责任，强化政策落实、设施保障、资金投入。有关部门按照职责分工，明确落实措施和进度安排。健全养老服务工作协调机制，推动解决养老服务体系建设工作中的困难问题。

（二）强化督导落实。各旗县区政府、稀土高新区管委会明确职责任务、责任主体和进度要求，合理配置公共资源，加强对方案实施情况的动态监测，确保如期完成各项任务。

（三）营造良好氛围。强化养老服务政策宣传，规范养老服务信息公开工作，畅通意见建议反馈渠道。进一步凝聚社会共识，营造全社会关注养老服务、关心养老服务的良好氛围。树立养老服务工作中的示范典型，调动各方力量支持养老服务体系建设的积极性和主动性。及时总结方案实施过程中的经验做法，不断完善政策体系，优化资源配置，健全管理制度，全面推进养老服务高质量发展。



包头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关于修改、废止部分行政规范性文件的通知

包府办发〔2024〕44号

各旗、县、区人民政府，稀土高新区管委会，市直各部门、单位，中直、区直企事业单位：

为全面推进依法行政，加快推进法治政府建设，根据《内蒙古自治区司法厅关于做好政府规章和行政规范性文件清理工作的通知》（内司通〔2024〕18号）等文件要求，市人民政府对以市人民政府和政府办公室（厅）名义制发的现行有效的行政规范性文件进行了清理，清理结果已于2024年5月17日经市人民政府2024年第11次常务会议审议通过，现就有关事宜通知如下。

一、对工作任务已经完成，不适宜执行的行政规范性文件予以废止，自本通知发布之日起废止的行政规范性文件一律停止执行，不再作为行政管理和行政执法的依据；已有新的替代政策文件出台并明确旧文件废止时间的，按其规定执

行。

二、对部分条款表述不当，但其它内容合法且总体符合当前经济社会发展需要的行政规范性文件予以修改。对列入修改目录的行政规范性文件，由原起草单位或现执行部门按照法定程序及时组织修改，并于2024年6月底前印发执行。

三、各旗县区、稀土高新区及各部门单位要对照本通知，及时对本区域、本部门单位出台的相关配套行政规范性文件作出相应处理。

附件：1. 废止的行政规范性文件目录

附件：2. 修改的行政规范性文件目录

2024年5月20日

（此件公开发布）



附件 1

废止的行政规范性文件目录

序号	文件名称	文号
1	包头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包头市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实施办法》配套文件的通知	包府办发〔2016〕130号
2	包头市人民政府关于包头市振兴蒙医药中医药事业发展的实施意见	包府发〔2018〕48号
3	包头市人民政府关于加强质量认证体系建设促进全面质量管理的实施意见	包府发〔2019〕25号
4	包头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包头市促进稀土新材料及应用产业发展扶持政策》和《包头市促进稀土新材料及应用产业发展扶持政策兑现细则》的通知	包府办发〔2021〕37号
5	包头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包头市补充工伤保险实施办法的通知	包府办发〔2022〕152号

附件 2

修改的行政规范性文件目录

序号	文件名称	文号
1	包头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包头市城市社区卫生服务机构管理办法的通知	包府办发〔2007〕143号
2	包头市人民政府关于印发《包头市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实施办法》的通知	包府发〔2016〕66号



大事记

2024年5月

5月17日，市委副书记、市长张锐主持召开市政府常务会议，传达学习习近平总书记对广东梅州市梅大高速茶阳路段塌方灾害作出的重要指示精神，安排部署贯彻落实工作。

会议强调，各级各部门各单位要深刻领会、坚决贯彻习近平总书记的重要指示精神，抓紧抓实抓细安全生产和防灾减灾各项工作，坚决防范遏制重特大事故发生。要及早及时排查整治各类风险隐患，对重点行业、重点领域深入排查，坚决做到横向到边、纵向到底，确保整改无死角、全覆盖。

会议传达学习了国务院推动大规模设备更新和消费品以旧换新工作视频会议精神，强调要抢抓机遇，用好用足政策，大力推动生产、用能、发输配电等设备的更新和技术改造，加快实施稀土永磁电机替代工程，鼓励传统消费品换新，确保大规模设备更新和消费品以旧换新工作落地见效。

会议观看了2023年度国家黄河流域生态环境警示片（内蒙古部分）和自治区黄河流域生态环境警示片，听取了问题整改工作情况汇报，强调要加快整改速度，紧盯时限要求，倒排工期、挂图作战，推动中央、自治区反馈问题尽快整改到位。要对已完成整改的问题常态化开展“回头看”，坚决防止敷衍整改、问题反弹回潮，确保整改成效经得起检验。要把整改工作牢牢扛在肩上、抓在手上，推动环保督察反馈问题销号、清零。

会议听取了全市“五经普”工作和国家统计局督察反馈意见整改工作情况汇报，研究了《包头稀土永磁电机研究中心建设方案》和鹿城实验室建设情况有关事宜等。

会上还研究了其他事项。

5月22日，我市举行第二十二场政商恳谈早餐会，市委书记丁绣峰，市委副书记、市长张锐邀请13位企业负责人共进早餐，详细了解企业和行业发展情况，现场解决企业反映的问题。

丁绣峰说，早餐会已经形成常态化的沟通机制，我们利用吃早饭的时间，请大家来聊一聊企业自身、行业发展情况，聊一聊营商环境如何优化，大家畅所欲言，有什么问题我们一起想办法解决。早餐会上，丁绣峰、张锐对大家的意见建议一一回应，现场安排有关责任人限期办理，并要求将办理情况及时向企业反馈。

丁绣峰说，全市各级各部门要坚持政企相向发力，以企业发展需求为导向，把能用的政策用足用好，以最快速度最高效率把企业提出的问题解决到位。要强化企业科技创新主体地位，引导和推动企业增强创新意识，更加注重科技成果转化应用，通过科技创新提升核心竞争力。要聚焦企业发展需求，针对人才这个共性问题拿出有效办法，制定有针对性的人才政策，发挥驻包高校和职业院校作用，深化产教融合，强化校企合作，多渠道增加人才供给，为企业发展提供扎实有力的人才保障。要在提升生活性服务业品质上下功夫，切实满足群众多样化消费需求，打造具有辐射力和影响力的消费中心，让消费更加便利、城市更加繁荣。要持续转变工作作风，坚决摒弃管理者思维，举一反三排查整改在服务企业过程中的问题不足，切实为企业发展保驾护航。要进一步优化法治化营商环境，积极帮助企业解决涉法涉诉问题，让企业在感到“包你满意”的同时感到“包你放心”。希望各位企业家坚持产

业化思维，按照市场规则公平参与竞争，脚踏实地办好企业，以更高的发展定位推动企业加快发展壮大。

市领导廉冬参加。

5月24日，市委副书记、市长、市安委会主任张锐主持召开市安委会2024年第五次工作会议暨电动自行车安全隐患全链条整治工作会议，传达学习习近平总书记对安全生产的重要指示和中央、自治区有关会议文件和领导批示精神，通报全市安全生产情况，安排部署安全生产、电动自行车安全隐患全链条整治等重点工作。

会议强调，各旗县区部门单位要清醒认识当前全市安全生产工作面临的严峻形势，时刻绷紧安全生产这根弦，聚焦弱项短板一刻不松地盯、一招不失地管，坚决把隐患一项一项排除掉、把问题一个一个解决掉。要扎实推进电动自行车安全隐患全链条整治行动，尽快确定具体方案，明确任务单、时间表，一件一件抓进度，一项一项抓落实，确保隐患排查和问题整改落实落细，推动整治行动尽快取得阶段性进展。要持续稳定推进治本攻坚三年行动工作，在共治上协同发力，在治本上用心加力，全力以赴抓实干成。要紧盯突出问题，尤其是各类外包施工作业、高处和有限空间等特殊作业存在的问题，把眼睛瞪得再大一点、事情盯得再紧一点、监管做得再实一点，堵住漏洞、消除隐患、解决问题，尽快扭转安全事故多发频发局面。

会议以视频形式召开，各旗县区、稀土高新区设分会场。市领导董智勇、张斌、刘永祥、齐秀丽、刘国明、雷殿军，市政府秘书长汪占元和市安委会成员单位主要负责同志在主会场参加。

5月27日，市委副书记、市长、市政府党组书记张锐主持召开市政府党组会议，传达习近平总书记在山东考察时的重要讲话精神，安排部署贯彻落实工作。

会议强调，市政府党组成员和班子成员要把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讲话、重要指示精神，同习近平总书记考察内蒙古重要讲话精神一体学习领会，抓好贯彻落实。要坚持把创新驱动发展战略作为城市发展的基本战略，全面落实好市委2024年改革工作要点任务，积极推进城乡融合发展，推动打造文化高地尽快取得突破，扎实开展好党纪学习教育，全力推进中国式现代化的包头实践。

会议传达了《关于整治形式主义为基层减负典型问题的情况通报》，强调要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整治形式主义为基层减负重要指示批示精神，认真对照自治区通报的典型问题，举一反三、动真碰硬做好整改工作，真正让减负成果更好惠及基层干部群众。

会议传达学习了自治区黄河“几字弯”攻坚战和高质量发展座谈会精神，强调要围绕“大保护”，把打好“几字弯”攻坚战作为重中之重，实施好大青山南坡绿化提质增效三年行动，提升再生水水质和利用率。要围绕“大转变”，抓好储能产业发展、稀土产业发展，因地制宜培育新质生产力。要围绕“大整改”，聚焦违规取水、非法排污等问题动真格、出重拳，确保保护治理工作有人盯、能交账。

会议还研究了其他事项。

5月28日，市委副书记、市长张锐主持召开市政府常务会议，传达学习中共中央政治局会议精神，安排部署贯彻落实工作。

会议强调，各级各部门要深入学习贯彻中共中央政治局会议精神，同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考察内蒙古重要讲话精神结合起来，强化科技赋能，深化区域协同，筑牢生态屏障，加快乡村振兴，有效防范化解金融风险，扎实推进中国式现代化的包头实践。

会议听取了全市打击治理电信网络诈骗违法

大 事 记

犯罪专项行动情况汇报，强调要密切配合、形成合力，持续巩固多方联动、齐抓共管的良好局面。要加大技术研发和应用的投入，提高打击治理的精准性和有效性。要进一步加大反诈宣传力度，持续扩大反诈宣传覆盖面和影响力。

会议传达了《内蒙古自治区行政审判白皮书（2018年—2023年）》，听取了我市有关情况汇报，强调自治区高级人民法院梳理了2018年至2023年全区法院一审生效行政机关败诉案件，各旗县区各有关部门单位要高度重视，深入分析行政执法、应诉等方面存在的突出问题，切实提高依法行政效能。

会议研究了《2024包头马拉松赛总体工作方案》，强调要按照方案，抓好竞赛组织、城市运行、嘉宾接待、志愿服务、环境整治、安全保障和宣传引导等各项工作，努力把赛事办好办实办安全。

会议研究了《包头市治理货物运输超限超载条例》《包头市大气污染防治条例》。

会议还研究了其他事项。

5月27日，市委副书记、市长张锐调研了我市打造医疗高地推进情况。

张锐首先来到包头医学院转化医学中心，详细了解了教学科研育人、平台建设运行、科技成果转化等情况。他强调，打造医疗高地离不开高层次人才人才的支撑，要进一步深化教育教学改革，优化学科设置和人才培养模式，全面提升办学水平和学术地位，为打造医疗高地培养更多医术精湛、医德高尚的名师名医。

张锐随后来到九原区中西医结合医院，听取了医院优势学科发展、人才引进培养、群众就医环境等情况介绍，详细了解了医院发展中存在的问题。他强调，要立足自身优势、找准发展定位，加强与区内外名院名医合作，持续用力把优势特色学科做精做优，全面提升医疗服务和管理

运营水平，让群众好看病、看好病。

张锐强调，打造医疗高地是广大群众期盼、社会各界关注的民生实事。各级各相关部门要聚焦打造医疗高地目标，坚持问题导向，强化“有解思维”，加快打通堵点卡点，扎实推进各项重点措施落地见效，让老百姓在家门口就能享受到好的医疗服务，让医务人员能够更加安心工作，让医院能够实现更好发展。

市政府秘书长汪占元及有关部门负责同志参加调研。

5月28日，市委书记丁绣峰会见了厦门钨业股份有限公司党委书记、董事长黄长庚一行。市委副书记、市长张锐参加会见。

丁绣峰对客人来包表示欢迎。他说，当前包头正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对内蒙古的重要指示精神，全力建设全国最大的稀土新材料基地和全球领先的稀土应用基地，努力把稀土资源优势转化为产业发展胜势。厦门钨业是一家令人尊敬的高新技术企业，是我国稀土产业龙头企业，在推进稀土产业高质量发展、服务国家战略上，与包头有着共同的奋斗目标和广阔的合作空间。在临近习近平总书记考察内蒙古一周年之际，厦门钨业与包头深化合作恰逢其时，希望企业与包头共同抢抓重大发展机遇，发挥在技术、科研、市场等领域的优势，推动更多项目布局在包头、落地在包头。我们将坚持以企业发展需求为导向，当好“保姆”、做好服务，为企业在包发展提供“包你满意”“包你放心”的营商环境。

黄长庚介绍了企业发展情况和业务板块，并感谢包头一直以来对企业的关注支持。他表示，包头稀土资源丰富，产业发展要素齐全、优势明显，企业对与包头的合作充满信心。下一步将与包头携手并进，抢抓建设“两个稀土基地”的重大机遇，在稀土深加工和应用领域加强对接合作，与包头一起更好服务国家战略、共享产业合

作成果。

包钢（集团）公司党委书记、董事长孟繁英，市领导邬军军、王秀莲，稀土高新区、北方稀土（集团）有关负责同志参加会见。

5月30日，市委书记丁绣峰在九原区主持召开九原区项目建设推进会，帮助九原区查找重点项目建设中存在的问题，研究解决措施，推动九原区项目建设提速提质提效。市委副书记、市长张锐参加会议。

会上，九原区党政主要负责同志查找了项目建设、招商引资、产业发展等方面存在的问题，汇报了下一步工作措施，部分参会市领导作了发言。

丁绣峰强调，九原区是包头的主城区，但工作标准、工作状态、工作质效与自身承担的责任还有差距，存在项目建设抓得不实、产业发展定位不明确、招商引资不精准、服务企业意识不强、争先进位劲头不足等问题。九原区各级干部要深刻认识到差距不足，切实增强加快发展的危机感责任感紧迫感，拿出务实管用的改进举措，全力以赴补短板扬优势促发展，努力在全市乃至自治区发展中不断争先进位，以加快发展的实绩实效体现中心城区的担当作为。

丁绣峰强调，九原区要始终把招商引资和项目建设作为大抓发展、争先进位的最重要抓手，在包头重回历史最高水平的进程中发挥更大作用。要把新能源、新材料产业细化为具体的产业集群，围绕产业的上下游、左右侧开展精准招商，形成集聚效应，打造标志性的产业集群。要结合自身的特点优势和要素条件，按照招龙头、补链条、聚集群的思路，明确主攻方向，落实招商举措，拿出拼抢进取的劲头，切实提高招商引资的有效性和成功率。要强化“有解思维”，全

力解决好影响项目落地、开工、投产的用地用水用电用气等要素保障问题，确保项目建设顺利推进。九原区委、区政府要抓好统筹，强化对企业的全流程服务，真心实意为项目建设、企业发展解难题办实事，全力为企业提供更加周到细致的服务保障。

丁绣峰强调，九原区各级领导干部要切实转变工作作风，增强对标先进的意识，明确争先进位的目标，全力推动九原区高质量发展取得实实在在成效。要坚持务实抓实，把每项工作都盯紧盯实、抓实干成。要加强学习不断学习，完善履职尽责的知识体系，争当推动发展的行家里手。要坚持以发展论英雄，激励广大干部拼搏进取、担当作为，努力向九原区各族群众交出高质量发展的合格答卷。各位市领导和市直各部门要加大对九原区的支持力度，为九原区推动各项工作给予更多指导、创造更好条件。

张锐强调，九原区要直面存在问题，振奋精神，千方百计扭转当前项目建设的不利局面。要聚焦立区的头部企业，围绕技改、运维、设备购置等环节，积极对接争取，依靠服务把新的增量挖掘出来。要强化“有解思维”，把堵点打通想方设法推进进展慢的项目。要挂图作战、倒排工期，全力推动未开工项目尽快开工。要发扬“四千精神”抓招商，坚持大项目小项目一起抓、产业链上下游一起抓、龙头配套一起抓、工业服务业一起抓，主动去跑去争，形成新的增量。市政府和相关市直部门要与九原区齐心协力，全力以赴补欠账、争分夺秒赶进度，确保实现时间任务“双过半”目标。

市领导周强、董欣悦、刘海泉、廉冬、刘永祥、齐秀丽、雷殿军、邬军军及相关市直部门负责同志参加会议。

包头市人民政府公报



包头市人民政府公报

包头市人民政府办公室主办

邮政编码：014060

地址：包头市九原区开元大街1号包头市党政机关办公楼